

##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被评定为调查评估类合格单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关于保障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环境安全的管理办法》（沪环保防〔2014〕188号）和《关于印发〈上海市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环境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考核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环保防〔2014〕396号）要求，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进行考核，我公司被评定为调查评估类合格单位。

### 一、具体情况

上海市环境保护局于2016年8月26日发布《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本市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2016年度考核评估结果的公告》（沪环保防〔2016〕301号），作为国内首家登陆新三板的场地调查公司，我公司经过资料审查、现场考核、综合考评和专家评审等考核环节，进入上海市环境保护局《2016年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考核评估合格的单位名录》，被评定为调查评估类合格单位。

## 二、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评定以参评单位的基本条件、从业能力及业绩、区县环保局评价、场地责任方评价等为依据，充分证明了我公司在场地环境调查评估领域的综合实力，也是对公司以往项目质量的高度认可，保证了公司后期业绩的持续增长并为公司下一步的发展战略打下良好的基础。

## 三、备查文件

1.《上海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本市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 2016 年度考核评估结果的公告》（沪环保防〔2016〕301 号）；

2.《2016 年工业企业及市政场地再开发利用场地调查评估、治理修复单位考核评估合格的单位名录》。

上海环钻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1 日